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Triumph New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前稱「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接受控股股東財務資助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謝軍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謝軍先生、陳鵬先生及何清波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吳丹女士、楊建強先生及梁霄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保群先生、陳其鎖先生及袁堅女士。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洛玻集团”）拟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3,50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本次借款的综合融资成本将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公司无需提供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向控股股东洛玻集团累计借款发生额为人民币 23,500 万元，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一、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周转需求，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定开展，公司拟接受控股股东洛玻集团提供的财务资助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3,500 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根据实际用款需求，在借款期限内一次或分次向洛玻集团申请借款），本次借款的综合融资成本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公司无需提供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措施。

二、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58441P

成立时间：1996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 9 号

注册资本：162,792.13 万元

经营范围：玻璃及相关原材料、成套设备制造。玻璃用石英砂、岩矿开采、销售。玻璃深加工。玻璃加工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和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发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建材行业的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进出口商品目录按国家有关规定）。

股东情况：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1.8832%、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1168%。

最近一年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洛玻集团的资产总额为 1,434,157.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04,487.79 万元，净资产为 429,669.61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24,720.94 万元，净利润为-101,423.04 万元。

三、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洛玻集团为公司关联人，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事项虽构成关联交易，但符合“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上市公司无需提供担保”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履行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接受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洛玻集团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目的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周转需求。此举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时，公司无需提供任何形式的抵押或担保。这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历史财务资助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向控股股东洛玻集团累计借款发生额为人民币 23,500 万元，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该类借款的综合融资成本均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无需向控股股东提供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措施。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